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 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以现场送达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3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 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海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 孚科技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 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安 孚科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的公告》(2023-069)。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